

闪电手的故事

刘 东 著



奥运小子系列丛书

主编：刘 东

福建教育出版社



奥运小子系列丛书

主编：刘 东

闪电手的故事



NLIC2970784550

刘 东 著

福建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闪电手的故事 / 刘东著.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7.4

(奥运小子系列丛书)

ISBN 978-7-5334-4659-8

I. 闪... II. 刘... III. 儿童文学—中篇小说—中国—当
代 IV. 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41229 号

丛书策划: 邓诗霞

责任编辑: 吴梅琴

美术编辑: 赵 艺

奥运小子系列丛书

闪电手的故事

刘 东 著

福建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福州梦山路 27 号 邮编: 350001)

电话: 0591—83725592 83726971

传真: 83726980 网址: www.fep.com.cn)

福州晚报印刷厂印刷

(福州西洋路 4 号 邮编: 350005)

720毫米×1000 毫米 16 开本 6.5 印张 120 千字 2 插页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100

ISBN 978-7-5334-4659-8 定价: 13.00 元

如发现本书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向出版科 (电话: 0591-83726019) 调换。

NEIRONGJIANJIE

内容简介



马阵是一个五年级的小个子男生，可是有一天，他突然宣布要打篮球，连他最要好的铁哥们宋远委都不知道他为什么突然会异想天开！马阵甚至对别人宣称，他打篮球是因为他恨篮球。其实，他打篮球的真正原因，是因为一个漂亮的喜欢篮球的女生……

马阵偶然结识了坐轮椅的女大学生赵越，并且开始跟随赵越学习打篮球。后来，马阵自己组建了一支名为“非常六加一”的篮球队，并且带领这支球队中的两名成员与来校访问的外国小学生进行了一场轰动全校的“国际比赛”。正是在那场“国际比赛”中，马阵得到了“闪电手”的外号。从此，“闪电手”马阵声名远扬，甚至还上了报纸，吸引了体校的教练来进行考察……

主要人物亮相



马
阵

外号“闪电手”，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个子矮小，心高气傲，颇有男子汉风范的男生。因为赌气，他开始学习打篮球，却渐渐喜欢上了这项运动，并且最终成为了篮球场上威名远扬的“闪电手”。



王
莹

一个漂亮的高个子女生，是马阵开始打篮球的“主要原因”。她的老爸和马阵的老爸是大学同学，她和马阵也是好朋友，但是在学校里，他们却从来不说话。后来，因为“刷球鞋事件”，她和马阵的关系被两家的老爸老妈认为“有问题”。



赵
越

师范大学的女学生，马阵的篮球启蒙教练，也是后来的火红无畏队的教练，和马阵情同姐弟。她因为意外受伤，只能坐在轮椅上，精神曾经一度很消沉，是马阵和篮球帮助她重新振作起来。

宋
远
香

马阵的同学，也是马阵的“死党”，后来成为马阵在篮球队的队友。



滕
启
龙

赵越在师范大学的男同学，也是男朋友，是“非常六加一”队以及湛蓝勇猛队的教练。





申海洋

马阵的同班同学，也是班上以及故事中的“第一烦人”。后来他也跟马阵一起学习打篮球，并且成为篮球高手。



马阵的

老爸

凡事讲究“投入与产出”，风趣幽默，有时看上去像小孩，但其实是位很称职的“现代老爸”。



程
娇
娇

外号“三分天下”，火红无畏队的秘密武器。



马阵的父亲

腾后龙

宋远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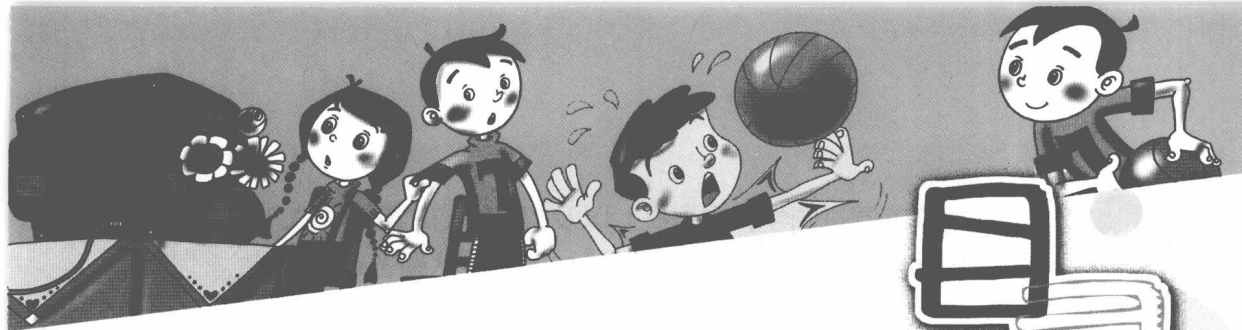
马阵

程娇娇

王莹

赵越

申海洋



CONTENTS

目录

引子 我是“闪电手”	1
1. 公鸡果然不会下蛋	7
2. 打篮球是因为恨篮球?	14
3. 轮椅上的“隐身”教练	22
4. 马阵输球又“输球”	31
5. “非常六加一”	39
6. “国际比赛”	47
7. “闪电手”初露锋芒	54
8. “轮椅”教练再出马	63
9. 火红无畏队的第一道难题	72
10. 红蓝大战	80
11. “刷球鞋”风波	87
12. “闪电手”的“超级球”	94



引子

我是“闪电手”

马阵口述 刘东整理

我叫马阵，“闪电手”是我的外号。我虽然是名小学生，却不像大多数小学生那样，除了自己的老爸老妈和亲戚家人，就只有学校里甚至是班级里的同学和老师才认识自己，知道自己。认识我、知道我的人很多，因为我的外号很有名气。如果你在我们这座城市里那些喜欢打篮球、喜欢看篮球赛的小学生中问一问，我保证他们都知道“闪电手”。看到这里，你也许会想：这家伙不是在吹牛吧？一个小学生打篮球，也顶多是自娱自乐、胡乱玩玩，还敢自封什么“闪电手”？嘿嘿，你要是不相信，我也没有办法。我在这里要特别声明一下：这个外号是别人送给我的，而且还是个“老外”送给我的，可不是我自封的。说实话，有时候连我自己都不敢相信，我竟然成为了一名篮球队员，成为了“闪电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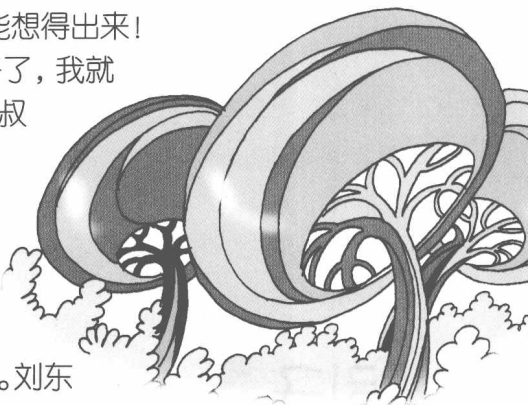
向乔丹发誓，我绝不是一个自以为是、喜欢自吹自擂的男生。我也从来没有想过要把自己打篮球的故事讲给大家听，更没想过要把那些故事变成一本书。今天，我能在这里认识大家，向大家介绍我自己，都是因为我认识了作家刘东叔叔，是他把我打篮球的故事写了出来。嘿嘿，那些故事我先看过了，真的很有意思、很精彩。奇怪的是，当这些故事活生生地发生在我自己身上的时候，当我把这些故事亲口讲给刘东叔叔听的时候，我并没有这么棒的感觉。我把这种奇怪的感觉告诉了刘东叔叔，他对我说：其实我们许多人都活得很棒很精彩，就是自己并没有意识到。人有些时候会是这样的：看别人很清楚，看自己反而像隔着一层沾了水汽的玻璃。而这时候作家就像是一块大抹布，可以帮着大家把玻璃上的水汽擦干净，让大家去发现和感受平凡生活中的那些看似平凡的精彩。呵呵，作家像一



块大抹布，这种比喻大概也只有作家才能想得出来！

我打篮球的故事，刘东叔叔已经写好了，我就不多说了。在这里，我想讲一讲我跟刘东叔叔的故事。我觉得，你们一定也会感兴趣：一个打篮球的小男孩，一个作家，是怎么认识的，又是怎么成为朋友的呢？

哈哈，我猜你一定在想：大概刘东叔叔也喜欢打篮球，所以就在球场上认识了你马阵——恭喜你，呵呵——你猜错了。刘东叔叔跟我说过，他上学的时候喜欢踢足球，现在踢不动了，就改打台球和乒乓球，几乎从来没有摸过篮球。我曾经跟他进行过一次投篮比赛，结果他十投零中，其中有五个是“三不沾”的超臭球，证明他不是谦虚，确实是一只“篮球菜鸟”，而且还是只“大菜鸟”，呵呵。其实，我跟刘东叔叔的相识，跟篮球一点关系都没有。



记得那是一个星期三的下午，我们没有上课，我正准备约朋友们一起去打篮球，我老爸突然给我打电话说：“今天别打球了，我领你去见一位老师，让他辅导一下你的作文。”

我一听，脑袋当时就胀得跟篮球一般大了。你们不知道，我那时最烦最愁的就是写作文了。我的作文成绩一直很差，差得让我觉得写作文是世界上最没劲的事情了。可我觉得没劲不管用，我的老爸和老师都认定写好作文是件很重要的事情。为此，我老爸逼我上过两个作文辅导班，结果我的作文成绩不但没有提高，反而弄得我更怕更烦写作文了。除了写作文，见老师是另一件我最不喜欢做的事情。平时我是马阵，到了篮球场上我是“闪电手”，可是一旦到了老师面前，我就只能是个写不好作文的小学生了，除了挨批评，就是受教育，又没劲又无奈。你想想，这两件让人头疼的事情放到一起，能不让我的脑袋变篮球吗？可是，我老爸的话我又不能不听。

我一肚子不情愿地跟着我老爸去见那位“作文老师”，没想到，那位老师不是在学校里，而是在一家杂志社工作。他也不是一般的老师，而是一位儿童文学作家。我一肚子的不情愿立刻就被好奇心所替代了。要知道，见到一位作家可比见一位老师难多了。你想啊，我们身边有多少老师，可才有几位作家呀！后来才知道，他就是写《称心如意秤》《超级蚂蚁托托》的刘东叔叔，我就更好奇了，因为那两本书我都看过，是我的“死党”宋远委买的，绝对有意思！后来我还请刘东叔叔在宋远委的那本《称心如意秤》上签了名，美得宋远委举着那本书恨不

得让人给他做一个全世界的视频直播呢！

那天我和刘东叔叔聊了一下午。之所以我们能聊那么长时间，是因为他几乎没怎么说作文的事情，我们大部分时间都在说篮球。刘东叔叔虽然不打篮球，但也很喜欢篮球。他了解许多关于篮球的知识、趣闻，对 NBA 和 CBA 的许多明星也非常熟悉。我们越聊越起劲，我老爸却坐不住了。后来我才知道，我老爸是通过一个朋友找到刘东叔叔的，刘东叔叔很忙，约了两次才定下来见我的时间。我老爸原本指望着见了面，可以借着刘东叔叔的“作家威名”，和他一起好好教育教育我，让我知道写好作文有多重要，帮我在写作方面开开窍，没想到，见了面我们俩却大侃篮球，把他和作文都丢在了另一边。后来我老爸实在忍不住了，对刘东叔叔说：“刘老师，马阵的作文成绩实在太差了，您看……”刘东叔叔笑了，说：“你别着急。有句话说，‘汝欲学诗，功在诗外’，写作文也一样。”临走前，刘东叔叔才让我回去把打篮球的一段事写成一篇作文，没有任何具体要求，只说想怎么写就怎么写，能写多少就写多少，写好了再拿给他看。

也许是因为认识了一位作家叔叔的兴奋劲儿还没过去，也许是因为刘东叔叔让我写的作文是我最熟悉最喜欢的打篮球，也许是想在下次见面的时候让刘东叔叔能表扬我几句（这可是一件值得炫耀的事情，你想想，我们班上最牛的“作文大拿”也只被我们老师表扬过），反正那篇作文我写得很顺利，写的时候甚至忘了数字数。平时我写作文，从来都是写一段甚至写一行就得数数字数，一边数一边就生气、郁闷、头疼：怎么写了半天才这么几个字呢？我把那篇打篮球的作文数了数，竟然有三页半，足足有 1000 字！我当时都有些犯傻，不敢相信这竟然是自己写出来的。我把作文拿给老爸老妈看，他们也有点不敢相信。我老妈甚至还很“八卦”地说：“听说作家都是文曲星下凡，身上都是有仙气儿的。我们家马阵是不是跟着沾了点什么仙气儿呀？”

从那以后，我和刘东叔叔就成了朋友，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说来也怪，刘东叔叔从来没有像其他老师那样，具体地教我怎么写作文，但从那以后，我对写作文就不再那么烦那么怕了，作文成绩也有了明显的提高。我老爸可高兴了，一直嚷着要请刘东叔叔吃饭，可刘东叔叔一直没答应。后来我老爸又打电话，刘东叔叔竟然说，他要请我吃饭，而且只请我一个人，不要我老爸作陪。我老爸放下电话，一脸的不明白，嘴里嘟嘟囔囔地说：“难怪都说当作家的人都有些怪怪的，看来真是挺怪的呀！”然后还怪怪地看了我一眼，好像也有点看不懂我了似的。

那天刘东叔叔请我吃了一顿自助烤肉。吃烤肉的时候，刘东叔叔问我：“你知道我为什么请你吃饭吗？”

我一边急急忙忙地把嘴里的肉咽进肚子里，一边说：“你有事求我呗！”



刘东叔叔大笑起来，说：“你怎么知道的？”

我说：“因为我老爸一请人吃饭，保准是有事求人家！”

刘东叔叔眨眨眼睛，说：“你说对了。我是有事求你。可是，如果你告诉你爸爸，说我请你吃饭是因为有求于你，他会相信吗？”

我摇摇头：“他才不信呢！”

刘东叔叔问：“为什么？”

我说：“因为，因为他觉得大人用不着求小孩什么事。”说到这儿，我也有些迷惑了：“刘叔叔，你真的有事求我吗？”

刘东叔叔一脸的严肃：“当然是真的。我想让你把你打篮球的故事讲给我听。”

我一听，就笑了，说：“这算什么要求呀！我不是跟你说过很多了吗？”

刘东叔叔说：“可是，还有许多没有说过的呀！比如，有关你为什么开始打篮球，还有那个叫王萱的女生的故事，你都只说了一点点。这一回，我是要把你的故事写出来，写成一本书。”

我有些发愣：“写成一本书？我的故事能写成书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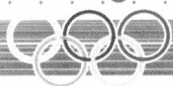
刘东叔叔很肯定地说：“那当然！而且，我保证有许多孩子都会很喜欢看！如果你答应了，就给我打电话。不过你要记住，如果你答应我了，就得把所有的故事都讲给我听，包括那些你不太愿意讲或者不太好意思讲的故事。”

三天之后，我给刘东叔叔打电话。当然，我答应了他，把我的故事讲给他听。也许你会有些纳闷：我怎么会过了三天才打电话呢？说实话，在这三天时间里，我一直有些犹豫，因为我的故事里还会讲到我的一些好朋友，特别是会讲到王萱，我不知道他们是不是也愿意让刘东叔叔把他们写进故事里。后来我给他们打电话，没想到，他们比我痛快，都一口答应了。宋远委还直埋怨我：“这有什么可犹豫的？你再犹豫，刘东叔叔改了主意，不写咱们啦，写别人了怎么办？

天底下喜欢打篮球的小孩可是多了去呢！”我听了心里直乐，心想：看不出来，宋远委这家伙瞅着挺朴实的，敢情也挺喜欢出名呢！只有王萱犹豫了一小段时间。我知道她为什么犹豫，那段时间我的老爸老妈和她的

老爸老妈整天像间谍一样盯着我们俩。为什么？





怕我们俩早恋呗！他们大人们总是这样，总按照他们的想法来想小孩。一边怕我们早恋，一边背着我们互称“亲家”！我对王萱说：“没什么好犹豫的。也许让刘东叔叔照实写出来，他们反而就放心了，本来我们就不是像他们想象的那样嘛！”王萱听了，说：“那倒也是。”后来她又提出了一个条件，说：“你问问刘东叔叔，故事写完了，能不能先给我们看看？”

刘东叔叔答应了我们的条件。他说：“其实，就算你们不提出来，我也会把写好的故事先给你们看看。如果你们不满意，我还可以修改。”

这时候，我忽然有点明白，我为什么会觉得自己跟刘东叔叔是朋友了，因为他跟别的大人不一样，他很尊重小孩子。在他的面前，我就像一个大人；或者说，跟我在一起的时候，他就像个小孩子。

本来我跟王萱和宋远委他们商量好了，如果刘东叔叔写的故事我们不太满意，我们也不让他修改，只让他把我们的名字改成假名字，啊，不，改成化名就行了。可看完之后，大家都改了主意，不改名字了。只有“申海洋”对故事中的自己不太满意，让我给刘东叔叔提意见。我就问他：“是刘叔叔写得不真实吗？”

他摇摇头：“那倒不是。可我现在跟那时候不是不一样了嘛！”

我说：“可人家写的就是那时候的故事和那时候的你呀！谁让你那时候就是那么个样子的呢！”

后来，刘东叔叔把他的名字改成了现在的“申海洋”。什么？你问“申海洋”的真名叫什么？这个，还是算了吧，我答应过他，要替他保密的，总不能说话不算数呀。再说了，他现在跟过去的“申海洋”也确实不一样了，就让那个“申海洋”成为一个过去的故事吧！

看到这儿，你一定急着要看我们的故事了吧！如果你想知道我是怎样从一个“中不溜”的男生马阵成为“闪电手”马阵的，那就请你看看刘东叔叔写的《闪电手的故事》吧。如果你还想知道我为什么叫“闪电手”，那除了看故事之外，你最好还能到球场上看一场我的篮球比赛！

我喜欢篮球，因为篮球带给我那么多的快乐，那么多的故事。就算将来我不能成为NBA或者CBA赛场上的“闪电手”，我也会因为篮球而变成一个有许多快乐和许多故事的人。其实，认识刘东叔叔之后，我的心里又有了一个新的梦想，就是有朝一日能像刘东叔叔那样，成为一名作家，一名专门写篮球故事的作家。当然了，现在我的写作水平还不行，连你们看到的这篇文章，都是我讲述、刘东叔叔帮我写出来的。不过请你们相信我，我一定会努力的！





1.

公鸡果然不会下蛋

谁都知道，篮球是一项被高个子们所垄断的运动。道理很简单，就像作视力检查一样，离着检查表越近看得越清楚嘛！同理，离篮筐越近，你把球投进篮筐的机会也就越大。于是，个子要高，就变成了篮球运动的一项“硬道理”。所以，当身高只有1.45米，在全班的男生中排起来都是小个子的五年级男生马阵，一本正经地表示要打篮球的时候，难免会让人觉得他是在异想天开，痴人说梦。马阵的“死党”宋远委两只眼睛直勾勾一眨不眨地瞪着马阵，瞪得马阵心里直发毛。马阵伸手在宋远委眼前赶苍蝇似的挥了挥，然后说：“嘿，干吗呢？练鱼眼功呢？”

宋远委不为所动，还是直勾勾地瞪着马阵：“老马，你是不是受了啥刺激了？”

马阵白了他一眼：“说什么呢？！”

宋远委说：“不对，你肯定是受了啥刺激了！”宋远委总觉得这阵子马阵有些怪怪的。问过几次，马阵都含含糊糊地敷衍他。宋远委心里有些不高兴，他觉得自己跟马阵是铁哥们，有什么话都跟马阵讲，连他老爸老妈前一阵子要闹离婚的事情都跟他讲，可马阵这家伙明显有事儿不肯跟他说，这不是不拿他当朋友吗？

马阵依然是躲躲闪闪的，嘴上却不服软：“哪有的事嘛！照你这么说，姚明去打NBA，也是受了啥刺激了？对不对？”

宋远委愣了一下，然后一拨楞脑袋，说：“不对！要是姚明去练艺术体操了，那才是受了刺激了！你这家伙，别跟我玩障眼法！老实交待，到底是怎么回

事？！”

马阵欲言又止：“这个，那个，咳，其实也没什么！”

马阵回到家，把书包往沙发上一丢，打开电视，调到体育频道就看起来。马阵的老爸有些纳闷，不知道这小子今天又是哪根筋犯了毛病。他给马阵下过明文规定，回到家洗手洗脸上厕所，甭管你干什么吧，十五分钟之内必须坐到书桌前写作业。如果没有作业，五分钟之内要跟家长说明。马阵的老爸本想发作，可转念一想，又忍住了，心想：我要看看你小子到底想干什么！马阵的老爸瞟了一眼电视，里面正在播放 NBA 比赛的实况录像。

吃晚饭的时候，马阵撅着嘴不肯吃。马阵的老妈问：“马阵，你怎么了？不舒服吗？”

马阵梗着脖子，突然冒出一句：“我是你们俩亲生的吗？”

这话把马阵的老妈吓了一跳，马阵的老爸却立起了眉毛：“马阵，你小子问的这是什么话？！”

马阵的老妈赶紧问：“怎么啦？你听谁说什么闲话了？”

马阵说：“干吗还用听别人说？我自己照照镜子不就知道了！”

马阵的老妈莫名其妙，还想追问，被马阵的老爸拦住了。马阵的老爸放下筷子：“说说吧，到底是怎么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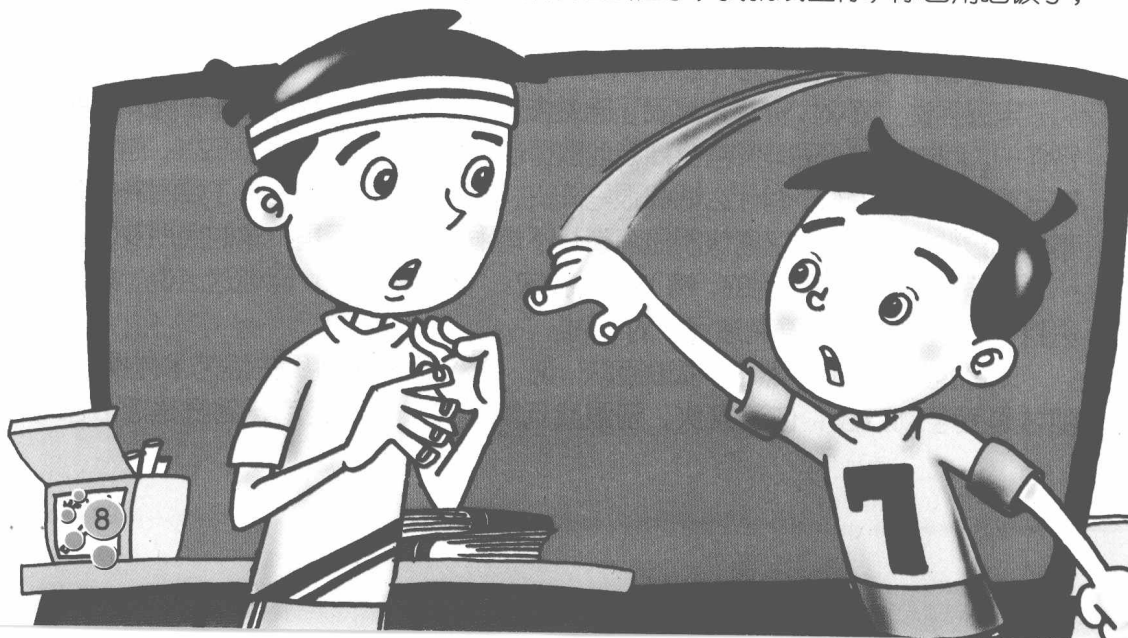
马阵一腔怨气：“我要是你们亲生的，为什么你们都长得那么高，我却长得这么矮？”

马阵的老妈被他气乐了：“你这孩子，你……”

马阵的老爸却依然板着脸：“就因为这个，你就胡思乱想？”

马阵翻翻眼睛：“这还是小事呀？你们也许不在乎，我可很在乎！”

马阵的老爸挥挥手：“行了，既然你这么在乎，我就成全你，你也甭吃饭了，



站到房间的镜子那，好好想想！”

“好好想想”的结果，当然是马阵同学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其实，这“错误”不过是马阵耍的一个小心眼儿。的确，马阵的老爸老妈都是高个子，老爸身高1.85米，老妈身高1.70米。作为他们的儿子，马阵的身高是有点令人失望。不过，再失望马阵也不会因此就怀疑自己不是老爸老妈亲生的，更何况马阵今年还不到12岁，长个子的日子还长着呢！马阵可不傻，不但不傻，而且心眼儿多着呢！马阵不过是想借题发挥一下。你想啊，犯了错误就得承认错误不是？承认错误就得适当说明犯错误的原因不是？于是，马阵就有了提出要求的机会。这要求提得顺理成章：个子太小很苦恼，想长个子就得加强锻炼；什么运动对长个子最有好处呢？打篮球呀！打篮球就得有篮球呀！想有篮球就得买呀——这才是马阵今天真正想说的主题。

回到卧室里，马阵的老妈叹了口气，说：“也别怪孩子着急，我上五年级的时候都比他现在个子高了。这孩子……”

马阵的老爸打断她：“先长后不长！你还担心你儿子将来没有你高吗？开玩笑！”

马阵的老妈说：“话是这么说，可就算我不担心，马阵要是担心呢？要不，这孩子怎么突然想起要打篮球了呢？”

马阵的老爸嘿嘿地笑了笑：“你以为这小子突然要买篮球打篮球，真是因为担心自己不长个儿吗？！”

马阵的老妈一愣：“不是因为这个，还能是因为什么？”

马阵的老爸说：“也许有一点这方面的原因，但这绝对不是主要原因！”

马阵的老妈不相信：“你凭什么这么说？”

马阵的老爸说：“凭什么？就凭我是这小子的老爸！他那点小心眼儿，还不都是我遗传给他的！”

哈哈，真所谓“知子莫若父”。正像马阵的老爸说的那样，小个子的马阵突然想要打篮球，确实是另有原因。这原因说起来，有点让人不好意思，因为这原因是一个叫王萱的女生。

王萱跟马阵一样，也上五年级，只不过跟马阵不同班，在五年四班。王萱在马阵他们学校是一个很有知名度的女生。王萱的知名度，首先是因为她长得很漂亮，高高的个子，五官清秀，一头乌黑的头发又滑又亮。王萱似乎有一种特别的“本事”：什么样的衣服穿在她身上都会显得跟别人不一样。就算是那么难看的校服，穿在她身上，似乎也能变得顺眼了许多。王萱不但形象出众，学习成绩在班级里数一数二，而且还多才多艺。那次学校文艺汇演的时候，她表演了小提琴独

